

**立法會問題第十二條**  
**(書面答覆)**

會議日期：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九日

提問者：李華明議員

作答者：規劃地政局局長

問題：

政府提出重建觀塘市中心的計劃至今接近 20 年，但尚未落實，該區現已破舊不堪，而居民正急切期待重建計劃早日落實。負責該重建計劃的市區重建局（“市建局”）現正進行有關的土地用途規劃工作，據悉政府要求市建局在有關土地上建設學校、文娛中心及公共交通交匯處等，重建計劃或會因而受到阻延。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該重建計劃範圍內的土地上將興建哪些類別的建築物和配套設施（包括交通、休憩設施等）；
- (二) 有否檢討在該市中心地帶興建學校是否適當；若有檢討，結論為何；
- (三) 上述規劃工作有否受到尋找適合地點興建學校或其他因素阻延；若有阻延，原因為何；及
- (四) 有否具體措施加快上述規劃工作的進度；若否，原因為何？

答覆：

主席女士：

市區重建的重要目的，除了為舊區重建一些殘舊的樓宇外，也為這些地區增添現時不足或缺乏的社區設施。故《市區重建策略》(策略)中的規劃指引，除包含了九個重建目標區的發展概念籃圖外，亦包括 225 個重建項目的詳細圖則和規劃參數。規劃參數詳細列出每個項目應提供的社區設施。根據《市區重建局條例》，市區重建局(市建局)須依循策略中的指引實施個別重建項目。

- (一) 觀塘市中心重建項目涉及土地多達 5 公頃，其中約百分之七十是政府土地。估計未來市中心的發展，主要為住宅及商業用途。為了改善區內環境及交通，初步的規劃構思是在市中心內提供所缺乏的休憩空間和一個設計完善、配置有適當行人設施的運輸交匯處。此外，為配合人口增長及加強服務居民，我們亦計劃增設一些社區及福利設施，包括學校、街市、垃圾收集站、文娛中心以及老人住宿護理中心等。這些是任何社區都不可缺少的設施。
- (二) 觀塘市中心將是一個龐大的綜合重建區。考慮到將來人口的分佈和區內現有設施，規劃構思中所提供的設施將包括一所中學或專上學院。為配合未來的整體發展，增添這些教育設施是適當的。
- (三) 市建局須就觀塘市中心項目進行詳細交通、土地規劃及財務研究，以制訂具體的發展計劃。政府各有關部門正積極地向市建局提供協助。我們期望市建局能儘快完成有關研究及規劃的前期工作。

(四) 我們會繼續鼓勵市建局儘快完成觀塘市中心重建項目的規劃研究。政府各有關部門會在過程中提供適當的協助。